

##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22日以邮件、电话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上午9点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表决监事3人，实际表决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经过审议，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21第三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本次季报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季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本报告作出前，未发现参与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新华光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